

##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未中签数	中签号码
未“4”位数	1588,5588
未“5”位数	64633,14633
未“6”位数	100447
未“7”位数	4317938,9317938
未“8”位数	40367933,60367933,80367933,00367933,20367933,9578667,55567888
未“9”位数	01988968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3,34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1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0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2,18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9%,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9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6年4月25日(周一)下午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rsc.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已于2016年4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sstock.com](http://www.cs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http://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http://www.ccstock.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环保”、“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55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嘉澳环保”,股票代码为“603022”。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16元/股,发行数量为1835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6年4月20日(T日)结束。

4.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256666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1469932.6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334

发行人: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1.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1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70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多伦科技”,股票代码为“601338”。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16元/股,发行数量为5,168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6年4月25日(T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4.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022,655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9,760,784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发行人: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22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日期:2016年4月26日。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诏安县金都工业园区北区(金星乡工业园区国道324线石烛段)福建力达电子有限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

●会议议程:会议议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出席的会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召开日期:2016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26日下午2:30。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诏安县金都工业园区北区(金星乡工业园区国道324线石烛段)福建力达电子有限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2015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2015年度监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核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办公地址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会议审议事项: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

</